息烽县2023年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入 学 须 知

根据《贵阳市关于进一步加强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和农村留守儿童义务教育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贵阳市推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施细则（试行）》等文件精神，严格按照《居住证暂行条例》规定，坚持“两为主”原则，进一步简化入学流程和证明要求，按照“公办为主、就近入学、基本保障”原则，结合本县实际，县内户籍在县城居住的和县外户籍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要求在本县就读小学一年级、初中七年级的按以下程序办理。

一、提供资料

（一）必备条件

1.户籍证件：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及儿童的户口簿，提供原件及复印件；

2.就读七年级需提供小学义务教育证书。

（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县城购房人员：家长或法定监护人有效房产证明（房产证、购房合同）。

2.县外户籍务工人员：提供居住证。

3.县城经商人员（两项都具备）：（1）经商人员提供市场监管部门办理的一年以上（含1年）营业执照。（2）提供租房合同，租房合同经现在居住地的社区、村（居）委签署意见盖章。

4.县内户籍在县城务工人员（两项都具备）：（1）父母一方或法定监护人与我县城用工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并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提供一年以上（含1年）的劳动合同和社会保险凭证原件及复印件；（2）提供租房合同，租房合同经现在居住地的社区、村（居）委签署意见盖章。

1. 区域划片

参照息烽县2023年县城区域学校及乡镇学校户籍学生划片入学安排表（附件5）执行。

三、登记、审核、摇号、报名时间

（一）登记时间：

6月21日—7月1日，小学、初中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平台进行登记。

1. 审核时间：

8月8日—9日（9：00—12：00,13:00—17：00），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打印网上报名成功信息，持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申请就读永靖小学、息烽县第一小学、息烽县南门小学、息烽县振中小学的学生到**息烽县第一小学**登记、审核、申请学位、领取摇号号牌；申请就读息烽县云环小学、息烽县第二中学、息烽县永靖中学的学生到**息烽县第一幼儿园**登记、审核、申请学位、领取摇号号牌。参照2023年县城区域学校及乡镇学校户籍学生划片入学安排表（附件5），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如果具备就读2个或2个以上学校条件，只能选择其中一个学校进行登记、审核、申请学位和领取摇号号牌。否则将取消其参与县主县城区域学校登记、审核、申请学位和领取摇号号牌的资格。

（三）摇号时间：

**1.小学：**8月15日上午9:00，县教育局根据息烽县永靖小学、息烽县第一小学、息烽县南门小学、息烽县云环小学、息烽县振中小学招收户籍生和享受政策优先入学学生后的剩余学位，同一时间分别在息烽县永靖小学、息烽县第一小学、息烽县南门小学、息烽县云环小学、息烽县振中小学进行摇号抽取学位；

**2.中学：**8月16日上午9:00，县教育局根据息烽县第二中学、息烽县永靖中学招收户籍生和享受政策优先入学学生后的剩余学位，同一时间分别在息烽县第二中学、息烽县永靖中学摇号抽取学位。

（四）报名时间：

1.摇中号的学生8月15日—16日（9：00—12：00,13:00—17：00）持《入学通知书》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到相应的学校报到注册，逾期未报到注册者视为放弃。

2.未摇中号的学生由县教育局调剂安排就读，于8月17日—18日（9：00—12：00,13:00—17：00）到县教育局领取《入学安排通知书》到相应的学校报到注册，逾期未报到注册者视为放弃。